

《收获》60周年纪念文存 珍藏版

中篇小说卷（2003—2007）《收获》编辑部 主编

灰舞鞋 直白

严歌苓 麦家等著

收获文存



人民文学出版社  
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

中篇小说卷（2003—2007）《收获》编辑部 主编

# 灰舞鞋

# 密码

严歌苓 麦家等著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灰舞鞋 密码/严歌苓等著;《收获》编辑部主编。  
—北京:人民文学出版社,2017  
（《收获》60周年纪念文存：珍藏版。中篇小说卷。  
2003—2007）  
ISBN 978-7-02-013021-4

I . ①灰… II . ①<sup>me</sup>… ②收… III . ①中篇小说-小  
说集-中国-当代 IV 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7)第 157837 号

总策划 黄育海 程永新  
责任编辑 甘慧 邱小群 骆玉龙  
装帧设计 汪佳诗

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 
社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 
邮政编码 100705  
网址 <http://www.rw-cn.com>  
  
印 刷 上海利丰雅高印刷有限公司  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 
  
开 本 720 毫米×1000 毫米 1/16  
印 张 20.25  
字 数 281 千字  
版 次 2017 年 8 月北京第 1 版  
印 次 2017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 
  
书 号 978-7-02-013021-4  
定 价 89.00 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。电话:010-65233595

巴金和靳以先生创办的《收获》杂志诞生于一九五七年七月，那是一个“事情正在起变化”的特殊时刻，一份大型文学期刊的出现，俨然于现世纷扰之中带来心灵诉求。创刊号首次发表鲁迅的《中国小说的历史的变迁》，好像不只是缅怀与纪念一位文化巨匠，亦将眼前局蹐的语境廓然引入历史行进的大视野。那一期刊发了老舍、冰心、艾芜、柯灵、严文井、康濯等人的作品，仅是老舍的剧本《茶馆》就足以显示办刊人超卓的眼光。随后几年间，《收获》向读者奉献了那个年代最重要的长篇小说和其他作品，如《大波》(李劫人)、《上海的早晨》(周而复)、《创业史》(柳青)、《山乡巨变》(周立波)、《蔡文姬》(郭沫若)，等等。而今，这份刊物已走过六十个年头，回视开辟者之筚路蓝缕，不由让人感慨系之。

《收获》的六十年历程并非一帆风顺，最初十年间她曾两度停刊。先是称之为“三年自然灾害”的困难时期，于一九六〇年五月停刊。一九六四年一月复刊后，又于一九六六年五月被迫停刊，其时“文革”初兴，整个国家开始陷入内乱。直至粉碎“四人帮”以后，才于一九七九年一月再度复刊。艰难困顿，玉汝于成，一份文学期刊的命运，亦折射着国家与民族之逆境周折与奋起。

浴火重生的《收获》经历了拨乱反正和改革开放的洗礼，由此进入令人瞩目的黄金时期。以后的三十八年间可谓佳作迭出，硕果累累，呈现老中青几代作家交相辉映的繁盛局面。可惜早已谢世的靳以先生未能亲睹后来的辉煌。复刊后依然长期担任主编的巴金先生，以其光辉人格、非凡的睿智与气度，为这份刊物注入了兼容并包和自由闳放的探索精神。巴老对年轻作者尤寄予厚望，他用质朴的语言告诉大家，“《收获》是向青年作家开放的，已经发表过一些青年作家的作品，还要发表青年作家的处女作。”因而，一代又一代富于才华的年轻作者将《收获》视为自己的家园，或是从这里起步，或将自己最好的作品发表在这份刊物，如今其中许多作品业已成为新时期文学

经典。

作为国内创办时间最久的大型文学期刊，《收获》杂志六十年间引领文坛风流，本身已成为中国当代文学的一个缩影，亦时时将大众阅读和文学研究的目光聚焦于此。现在出版这套纪念文存，既是回望《收获》杂志的六十年，更是为了回应各方人士的热忱关注。

这套纪念文存选收《收获》杂志历年发表的优秀作品，遴选范围自一九五七年创刊号至二〇一七年第二期。全书共列二十九卷（册），分别按不同体裁编纂，其中长篇小说十一卷、中篇小说九卷、短篇小说四卷、散文四卷、人生访谈一卷。除长篇各卷之外，其余均以刊出时间分卷或编排目次。由于剧本仅编入老舍《茶馆》一部，姑与同时期周而复的长篇小说《上海的早晨》合为一卷。

为尊重历史，尊重作品作为文学史和文学行为之存在，保存作品的原初文本，亦是本书编纂工作的一项意愿。所以，收入本书的作品均按《收获》发表时的原貌出版，除个别文字错讹之外，一概不作增删改易（包括某些词语用字的非标准书写形式亦一仍其旧，例如“拚命”的“拚”字和“惟有”“惟恐”的“惟”字）。

特别需要说明的是，收入文存的篇目，仅占《收获》杂志历年刊载作品中很小的一部分。对于编纂工作来说，篇目遴选是一个不小的难题，由于作者众多（六十年来各个时期最具影响力作家几乎都曾在这份刊物上亮相），而作品之高低优劣更是不易判定，取舍之间往往令人斟酌不定。编纂者只能定出一个粗略的原则：首先是考虑各个不同时期的代表性作品，其次尽可能顾及读者和研究者的阅读兴味，还有就是适当平衡不同年龄段的作家作品。

毫无疑问，《收获》六十年来刊出的作品绝大多数庶乎优秀之列，本丛书不可能以有限的篇幅涵纳所有的佳作，作为选本只能是尝鼎一脔，难免有遗珠之憾。另外，由于版权或其他一些原因，若干众所周知的名家名作未能编入这套文存，自是令人十分惋惜。

这套纪念文存收入一百八十余位作者不同体裁的作品，详情见于各卷目录。这里，出版方要衷心感谢这些作家、学者或是他们的版权持有人的慷慨授权。书中有少量短篇小说和散文作品暂未能联系到版权（毕竟六十年时间跨度实在不小，加之种种变故，给这方面的工作带来诸多不便），考虑到那些作品本身具有不可或缺的代表性，还是冒昧地收入书中。敬请作者或版权持有人见书后即与责任编辑联系，以便及时奉上样书与薄酬，并敬请见谅。

感谢关心和支持这套文存编纂与出版的各方人士。

最后要说一句：感谢读者。无论六十年的《收获》杂志，还是眼前这套文存，归根结底以读者为存在。

《收获》杂志编辑部

上海九久读书人文化实业有限公司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四日

# | 目 录 |

迟子建	踏着月光的行板	1
严歌苓	灰舞鞋	47
麦 家	密 码	105
丁伯刚	落日低悬	162
徐则臣	跑步穿过中关村	199
王 手	本命年短信	270

# 踏着月光的行板

迟子建

林秀珊每次来到火车站，都有置身牲口棚的感觉。火车的汽笛声在她听来就像形形色色牲口的叫声。有的像牛叫，有的像驴叫，还有的像饿极了的猪的叫声。所以那一列列的火车，在她眼里也都是牲口的模样。疾驰的特快列车像脱缰的野马，不紧不慢的直快列车像灵巧的羊在野地中漫步，而她常乘坐的慢车，就像吃足了草的牛在安闲地游走。

没有跟王锐打招呼而直接去探望他，这在林秀珊是从未有过的事情。所以登上火车的那一瞬间，她有些激动，甚至脸热心跳，就像她第一次被王锐拥抱着一样。

这列慢车是由齐齐哈尔开往哈尔滨的。林秀珊在大庆让湖路区的一家毛纺厂的食堂打工，所以她去哈尔滨看王锐，总是由让湖路站上车。能在让湖路停车的，通常都是慢车。林秀珊也不喜欢快车，快车比慢车票贵；还有，高速运行的特快往往使旅客看不清窗外的风景，而坐在慢车上，却能尽

情饱览沿途风光。在林秀珊看来，乘火车不看风景就是傻瓜。即便是单调的树、低矮的土房和田野上的荒坟，她都觉得那风景是有韵味的。这些景致本来是死气沉沉的，可因为火车的驶动，它们就仿佛全成了活物。那树木像瘦高的人在急急地赶路，土房就像一台台拖拉机在突突地跑，而荒坟则像一只只蠕动的大青蛙。由于爱看风景，林秀珊在购票时总要对售票员说一句：“给我一张靠窗口的。”

林秀珊和王锐结婚六年了。他们是在老家下三营子村结的婚。下三营子有一百多家农户。原来那一带土质肥沃，风调雨顺，农作物连年丰收，下三营子的人日子过得衣食无忧、自足康乐。可近些年由于附近市县滥伐林地，大肆开垦荒地，土地沙化越来越严重，村中那条原本很丰盈欢腾的地根河业已干涸，农作物连年减产。春季的时候，风沙大得能把下到土里的种子给掘出来，下三营子的人纷纷外出，另谋出路。王锐和林秀珊就是这众多外逃人员中的一对，他们同大多数农民一样，选择的是进城打工的路。

王锐会瓦工活，他在哈尔滨找到了在恒基建筑公司当建筑工人的活儿。林秀珊本想也在哈尔滨打一份零工，这样和王锐见面方便些，然而几经周折，她的愿望都落空了。林秀珊中等个，圆脸，肤色黝黑，眼睛不大，鼻子有些塌，虽然五官长得不出众，但因为她面目和善，还比较受看。不过，她的牙齿难看极了。下三营子的人多年来一直喝地表水，喝得人人都是一口黄牙。别的女人生了黄牙并不显眼，林秀珊却不同，她太爱笑了，她的黄牙在她温存敦厚的五官中总是最先抢了人家的视线。所以她去应聘时，大多的雇主一见她的黄牙就蹙起了眉，把她打发了。王锐曾建议她做个牙齿“贴片”美容，可林秀珊坚决反对。她说从下三营子什么也没带出来，嘴里有一口黄牙，也算是带了那里的水出来了，这样她在镜中看见自己的黄牙时，就不那么想家了。王锐拗不过她，由她去了。林秀珊最终在大庆的让湖路找到一份工作，在毛纺厂的食堂做饭。除了管吃管住外，每月还能有四百元的工钱，这使林秀珊很知足。何况，让湖路离哈尔滨并不远，即便乘慢车，三小时左右也到了。

林秀珊和王锐并不是每周都能见上一面，但他们每周都会通上一个电话。三年来一直如此，风雨不误。林秀珊住的集体宿舍和王锐所住的工棚都没有电话，他们就想出了一个主意，把各自居所附近的一部公用电话当自家电话来用。现在电信业很发达，城市的街道上遍布着电话亭，你只需买一张 IC 卡就行。这些电话亭大都披挂着一个苹果绿色的罩子，人站在其中，就像是被它给揽在怀中了，所以林秀珊有时觉得电话亭是个情种。

林秀珊所用的那个电话亭，是王锐帮助她选定的。它离毛纺厂只有五分钟的路，在车水马龙的大街上。街边矗立着一排宛若翠绿的屏风似的高大的杨树，电话亭附近还有一个公共汽车站。王锐觉得这个电话亭最适合妻子，街上车来人往，杨树在风中会发出口琴一样悠扬的响声，这样不仅妻子的安全有了保障，还有了一股浪漫的情调。而他自己所用的电话亭，三年来已经变了四次。一幢楼竣工后，他们会去下一个建筑工地，电话亭就要随之变更。通常是林秀珊在每周五的晚上七点来等王锐的电话。明明知道见到的是电话，而不是王锐，可她每次来总要梳洗打扮一番，好像王锐传过来的声音长着眼睛一样。因为双方均处于嘈杂的环境，他们不得不大声地说话，有时简直是在吼，不然对方会听不清。他们每次相会，总要在电话中约定一个时间，林秀珊去哈尔滨找王锐，或者王锐来让湖路看她。他们从来都是如约前往，从未像今日这么心血来潮地突然不约而同地去看望对方。

几乎是在林秀珊登上火车的同时，王锐也开始了去让湖路的旅行。每次探望林秀珊，他都要穿上那套花了七十元在夜市买的藏蓝色西装，它面料低劣，做工粗糙，不是腋窝开线了，就是裤裆开线了。林秀珊常常在缝补的时候取笑王锐，说他：“裤裆开线我知道为啥，可是你的腋窝长了什么稀罕物，也会开线？”王锐就揪着妻子的耳朵说：“我看你要学坏了！”他脚上的皮鞋，是冬季时在一家小商铺买的。冬季买夏季的商品，折扣率很大，这双原价一百二十元的皮鞋，只花了六十八元就买下

来了。由于降价处理的皮鞋断码，王锐没买到适合自己的尺码，这鞋比他平素穿的整整大两码，所以他不得不垫两副鞋垫，不然走路会掉鞋。

王锐去看林秀珊，通常是在双休日的第二天晚上。林秀珊的宿舍住着五个人，他们睡在那里不方便，就到附近的私人旅馆的地下室开一间房。虽然一夜只有二十五元，已令他们心疼不已了。他们聚在一起，先是要热烈地做完爱，然后才会把攒了许多天的话一股脑儿地说出来。王锐会跟她讲他在哈尔滨听到的新鲜事：酒店的食客吃蚌壳吃出了珍珠；浪荡女人看上了别人家的男人，把自己的丈夫给杀了；一头从郊区走失的牛把交通堵塞了一个多小时；居民区飞来了猫头鹰；等等。有一回王锐讲他公司的老总带着他的宠物狗来视察施工进程，说那狗个头很高，纯黑色，大约值三四万元。这狗在家里有单独的居室和床。林秀珊听完后哭了，哭得很哀伤，把王锐吓了一跳，忙问她怎么了？林秀珊抽抽噎噎地说：“我们在城市里没有自己的一张床，可你们老总家的狗却有。”王锐笑了，说：“那我也不做老总家的狗，我还是要做你的狗，没有自己的床，我们睡在街上也觉得美！”林秀珊不像王锐那样爱讲外面的事，她跟王锐说的都是发生在同一宿舍的人身上的琐事：王爱玲又做了一次流产；肖荣的头发脱得厉害，脚跟裂了口子；吴美娟这一段夜夜放臭屁，熏得大家头昏脑涨的。再不就是，王鹃笨得织毛衣不会上袖子，等等。往往没等林秀珊说完，王锐就起了鼾声。林秀珊就会在枕畔轻轻揪一下丈夫的耳朵，嗔怪道：“做完你的美事你就没心思听我的话了，以后我要先和你说话，后做事。”然而到了下一次，他们依旧是急不可耐地先做事，后说话，而轮到林秀珊说话时，王锐的鼾声如潮水一样袭来。林秀珊很心疼丈夫，他在工地干了一天活，夜晚时再乘上几小时的慢车，赶到让湖路时已是晚上九十点钟了。第二天在睡意正酣时，他又要起早赶凌晨的火车回去，生怕误了工。林秀珊怕王锐起晚了，特意买了一个闹钟，无论冬夏，只要王锐来探望她，闹钟总要被设置到凌晨三点，因为王锐要在八点赶到工棚。闹钟本来应该是万无一失的，可为了保险起见，林秀珊索性不睡，她和闹钟一起等待着唤醒丈夫的那一时刻。在她的心

目中，闹钟跟人一样是有脾气的，赶上它哪一天气不顺了，不想充当叫醒者的角色了，那么他们醒来的一瞬所见到的太阳，一定就是砸向他们生活的冰冷的雪球。不过王锐从不知道妻子这样为他守夜，更不知道在暗夜中林秀珊用手指无限怜爱地在他胸脯上抚来抚去。她还常常情不自禁悄悄地在他脸颊亲上一口。她不敢使劲亲，怕弄醒了丈夫。

有时看王锐太辛苦，林秀珊就主动在固定的约会日期去哈尔滨。他们会在工棚附近找家私人旅馆，美美过上一夜。林秀珊的旅行包里，除了装着牙具之外，还要装上闹钟和一条花床单。私人旅馆的床单总是污渍斑斑，睡在这样的床上，就有掉进了臭水沟的污浊感，所以林秀珊花三十多元钱买了两米斜纹布的花布做床单。这床单碧绿的底，上面印满了大朵大朵的向日葵，躺在床上，就有置身花丛的感觉，暖洋洋的，似乎能闻到一股淡淡的馨香。他们每次进了旅馆的第一件事就是闩门，然后铺床单。王锐一俟床单铺好，就迫不及待地熄了灯。他们在黑暗中窸窸窣窣地脱衣服，这声音总让林秀珊联想到老鼠夜间在碗柜上偷吃东西的声响。通常都是王锐脱得快，他赤条条地钻进被子里后，对林秀珊说的话总是那句“快点——”，林秀珊常常是越想快越出乱子，不是裤子的拉锁被拉错了位，生生地卡住了，就是衣领的挂钩把头发缠住了，再不就是摸黑解鞋带时，把鞋带弄成了死结，鞋子就像癞皮狗一样咬着她的脚腕不松口。几次尴尬之后，林秀珊在和王锐相会时就尽量穿那些好脱的衣服，衬衣不带领钩和袖扣，裤子是那种宽松的不带拉链的，鞋子是一褪即下的不系带的船形鞋。这样林秀珊能尽快地投入到王锐的怀抱。他们脱衣服时，就像不太会刷鱼的人把剥下的鳞片弄得四处皆是。在闹钟响起来的一瞬，他们打开灯来，往往會发现袜子飞上了暖水瓶，本该是成双的鞋子，一只在门口，一只却荡进了床底。有一次，她的胸罩竟然落进了洗脸盆里，那里存着半盆漂浮着死苍蝇和烟蒂的脏水，弄得她以后再戴这胸罩时总要蹙蹙眉，好像这胸罩曾是美少女，而今沦落风尘，总让她觉得别扭。

他们也有扫兴的相会。比如林秀珊有一回满怀温情地去哈尔滨，火

车刚开不久，只觉得身下一热，她暗自叫了一声“不好”，去厕所一看，果然见身下飘荡出红丝带一样的鲜血。本该一周后才来的月经，偏偏提前到了，这不速之客自然让她心生懊恼。这样的客人来了也就来了，你是打发不掉的。林秀珊委屈极了，她一见到王锐，泪水就簌簌落了下来。王锐以为老家下三营子的家人出了事，吓得嘴唇都青了，问清原委，在长吁一口气后，他也不由叹口气说：“我就把你当成商店玻璃橱窗里的模特，看看不也好么？”林秀珊破涕为笑，嗔怪他，“你让我待在玻璃橱窗里，这不是想闷死我么？”王锐说：“我要有闷死你的意思，就让我从脚手架上掉下来摔死！”他这赌咒本来是表忠心的，岂料说到了林秀珊最担忧的地方。她一旦在电视上看到建筑工人出事故的报道，就要为王锐担惊受怕多日：不是梦见他从高楼上坠下来了，就是梦见他砌墙时把自己砌在其中了，墙成了丈夫的坟墓。所以他们每次通电话的结尾或是相聚后告别时，林秀珊总要叮嘱王锐：“干活时小心点啊，留神着脚下，别踩空了，也别忘了注意头顶，谁要是抛个砖头下来，你可得躲着点啊。”林秀珊为此爱幻想，要是王锐生着一双翅膀多好啊，他要是不慎从脚手架掉下来，落地后会安然无恙，就像老鹰从高空俯冲而下后，会稳稳实实地站在地上一样。王锐的脑壳要是钢铁铸就的就好了，这样砖头瓦砾落在头顶时，也奈何不了他。后来王锐与林秀珊约会前，在电话末尾总要小心而羞涩地问一声：“你身体方便么？”林秀珊有时调皮，就说“不方便”，但她随之笑了起来。她的笑声使王锐提起的心又放了下来，明白她这是开玩笑。林秀珊的笑声中，总是夹杂着人语或者汽车疾驰而过的声音，这使王锐觉得妻子的笑声很可怜，好像妻子的笑声是一根水灵灵的胡萝卜，嘈杂的人语和车声是一把把无形的尖刀，削减了它身上许多的甜味和水分，令他心里很不是滋味。他为此很羡慕那些拥有手机的人，他们随时随地可以拨打电话。如果他和林秀珊都拥有手机，那么夜阑人静时，他们会说上几句温存的悄悄话。可他们知道，养一部手机，赶上他们养儿子的费用了。他们有一个四岁的儿子在下三营子，由林秀珊的娘家人带着，王锐和林秀珊每次拿到工钱时，都觉得儿子的脚踝从

沙土中拔出了一截，他们立志要攒下一笔钱来，将来把儿子接到城里来上学。

慢车悠悠驶上了松花江大桥。王锐坐在靠着过道的三人长椅上，他望窗外，就得探着身子，把脖子伸得跟鹅一样长。偏偏靠窗的一个胖子在吸烟，他吞云吐雾不要紧，把窗外的风景给弄模糊了，王锐没有看到以往所见的波光闪闪的江水和漂荡在水面的游船，不由有些败兴。他想起身去别的窗口望风景时，火车已经在震颤中跃过江桥，踏上郊外的农田了。王锐不喜欢看农田，他在下三营子的农田里摸爬滚打了多年。他家祖祖辈辈都是种田的。他初中毕业的那年初春，就被父亲从乡里给领回下三营子村务农。父亲教育他的话永远都是：认得字再多，也不能当粮食吃。王锐在家排行老三，作为“龙凤胎”的哥哥和姐姐都是农民，他们只念到小学，只有他读到了初中。王锐回到下三营子后第一次跟父亲去农田劳动，他在和煦的阳光中边撒玉米种边哭泣。那一年的玉米大丰收，他相信是种子沾染了他泪水的缘故。

林秀珊比王锐小两岁。王锐牵着牛去大地耕田时，常见林秀珊在周末时坐着手扶拖拉机去乡里上学。下三营子只有小学，林秀珊读初中跟王锐一样，必须去乡里。在那几个上初中的女孩中，王锐最相中的就是林秀珊。她虽然模样一般，但总是笑盈盈的，似乎不知道忧愁的滋味。王锐知道林秀珊家跟自己家一样贫穷，她的哥哥结婚都是借的债，父亲得了半身不遂后家里更加拮据，料她读到初中就得跟他一样回家务农了。当时王锐虽然只有十七岁，但他暗下决心，一定要娶林秀珊。果然，两年之后，林秀珊带着行李回到了下三营子。林秀珊不像王锐失学后第一次下田时委屈得直落泪，她在路上饶有兴致地捡着地上的石子打麻雀玩。每打一下，都要笑一声。悄悄跟在她身后的王锐听到她的笑声，觉得下三营子的土地蓦然变得开阔了，天也显得高远了。以往他讨厌牛身上散发的气味，讨厌在树上鸣叫的蝉，讨厌在热浪滚滚的玉米地里劳作，讨厌那鸡冠色的晚霞，现在他觉得这一切都是可爱的了。他观察到林秀珊

喜欢唱歌，就起了无数个大早，到玉米地去练唱，岂料他五音不全，没能把一首歌唱成歌的样子，他气馁了。后来他想林秀珊喜欢歌，就一定喜欢听口琴，于是就请求家人出钱给他买个口琴。父亲坚决反对，说是买个口琴顶上几袋粮食了，不能浪费这个钱。哥哥也说，一个农民吹着口琴，给人一种不务正业的感觉，不能买，再说买了他也不会吹，等于领个哑巴回家。王锐为此绝食三天，母亲怕小儿子有个三长两短的，就偷着塞给他一百元钱。口琴在村里的商店绝无踪影，王锐去了乡里，乡里也没有，他又从乡搭乘长途车去了县城，总算如愿以偿买到了口琴。那长条形的扁扁的口琴落入他手中时，他感觉握着的是林秀珊的手。王锐买的是比较便宜的一种，他喜欢那嵌在琴身里的两行绿色方格小孔，感觉那里面长满了碧绿的青草。而最贵的那个口琴，琴身中用以发音的铜制簧片上镶嵌的小格子是红色的。王锐想若是吹这样的口琴，会觉得口唇出血，流进琴身中了，没有那种美好的感觉。由于母亲只给了他一百元钱，除去进城的路费和买烧饼用以果腹的钱，余下的钱只够乘车到张家铺子的。王锐索性就从张家铺子一路走回家去。其间他搭过两次农用三轮车。饿了，就偷地里的萝卜吃；渴了，就到路过的河里掬一捧水喝。夜晚宿在野地里，望着满天星斗，他不由得捧着口琴，悠然吹着。他感觉每一个琴音都散发着光芒，它们飞到天上，使星星显得更亮了。当他怀揣着心爱的口琴回到家里时，有个邻村的姑娘正在家中等他。这姑娘是媒婆金六婆领来的。金六婆一口黄牙，但她的黄牙比下三营子人的黄牙值钱，是金牙，她的手指上还戴着一枚金戒指。她是下三营子最富的人，不用种地，只靠给人保媒拉纤，过得衣食无忧。王锐生得一表人才，瘦高个，棱角分明的脸，鼻梁挺直，眼睛不大，但很有神，而且言语不多，金六婆说他天生一副“贵人相”，可惜投胎到了穷人家。她说王锐若是生在富人家，去城里念了大学，一准能做骑马坐轿、呼风唤雨的官人。她早就跟王锐的父母许愿，要给王锐说个这方圆百里最俊俏的媳妇。她领来的姑娘也的确俏丽，瓜子脸，弯而细的柳叶眉，鼻子和嘴生得也好，一双杏仁眼看人时含情脉脉的。她看了一眼王锐，就抿着嘴

笑了。而王锐一看她，却心凉了半截。他的心里只有一个其貌不扬的林秀珊。母亲悄悄把王锐拉到灶房，对他说：“这姑娘比你小一岁，多俊啊？她爸是水杨村的村长，两个哥哥都成家立业了，大哥是养猪专业户，二哥在县畜牧局当局长，家里趁着呢！”王锐步行归来，疲乏得像拉了一天石磨的驴，本想喝上一碗热粥后蒙头大睡，不料从天而降一个“林妹妹”。他急得脑袋发晕，说：“我不喜欢她，让金六婆把她领走吧。”母亲急了，她狠狠地用手指点着王锐的脑门说：“你真是个死脑瓜子，怎么这么不开窍呢？这姑娘可是天上难找、地上难寻啊，错过了她，你会后悔一辈子！”王锐说：“我嫌她长得像林黛玉，太单薄，没福相！”母亲虽然大字不识，但也听过《红楼梦》的故事，她气急地说：“你还以为自己是含着通灵宝玉来到人世的贾宝玉啊？你天生就是当牛做马的命！不是你模样比别人长得好，你连秀姑都娶不上！”母亲的话更激起了王锐的反感。秀姑是下三营子有名的痴呆，已经三十岁了，整日走街串巷地游荡，一样家务活都不会做。她见了女人从不说话，总要不屑一顾地啐她们一口，好像别的女人不配活着，下三营子只该她一个女人喘气才对，而见着男人，无论长幼，总要笑嘻嘻地上前拉人家的手。王锐就被秀姑扯过两回手，一回在豆腐房门前，秀姑对他说：“我给你暖被窝去吧！”王锐挣脱了她，说：“我有热被窝，不用你暖！”还有一回，王锐去食杂店买灯泡，被秀姑撞上了，她咯咯笑着拉了一把王锐的手，说：“你长得美，我想吃了你！”吓得王锐掉头跑回家中，连灯泡也没买。家里的灯泡烧坏了，一家人都坐在黑暗中。见王锐空手回来，就问他缘由，王锐如实说了，家人都嘲笑他：“一个秀姑就把你吓着了，亏你还算个男人！”

母亲说秀姑都不会跟他，等于羞辱了王锐。他冲动地说：“好了，我连秀姑都娶不上，我打一辈子光棍好了！”这话被里屋的姑娘听到了，她不再像先前那样抿着嘴端端正正地坐着了，她抬腿就走。边走边对金六婆说：“三条腿的驴不好找，两条腿的男人遍地都是！”先前的文静之态荡然无存了。金六婆气得骂王锐：“你可真是不识抬举，给你送只金凤

凰来你都不识！”王锐说：“我家是个草窝，养不住金凤凰！”金六婆领着姑娘讪讪地走了。家人都埋怨王锐，王锐说：“我心里有人了。”家人追问这人是谁？王锐说：“娶她时你们就知道了。”他相信那把口琴能帮他赢得林秀珊。没想到几天之后，家里的耕牛突然不见了，跟着，放在野地里的两只羊也失踪了。正当王家为失去了牛羊而急得四处疯找时，金六婆嗑着瓜子来了。金六婆说：“那姑娘可是一眼就相中了王锐。王锐跟了她，她爸答应置办全套嫁妆，你们家的牛羊，损一补十！”王家人至此恍然大悟。王锐的父母想那姑娘家如此霸道，若是她进了王家的门，全家还不得把她当祖宗一样供着啊？王家人便对金六婆说：“我家水浅，养不住这条美人鱼！”金六婆说：“活该你们家受穷一辈子！”王锐一旦知道家中牛羊的失踪与那姑娘家有关，他就不动声色地去了水杨村。他果然发现自家的牛羊在村长家的牲口棚里！王锐自知势单力薄，所以他是有备而来。他用塑料胶管装上沙土，缠绕在身上，又用塑料薄膜裹了几块砖坯的碎块绑在身上。当他牵着牛羊从村长家的牲口棚里出来时，村长和他身强力壮的儿子拦住了他的去路。王锐厉声说：“给我闪开！”村长说：“你擅自闯入我家牲口棚，偷我家的牛羊，这是盗窃！我让人把你送到派出所去！”王锐沉静地说：“这是我家牛羊，我领它们回家理所应当！”他刚说完这话，村长的女儿从屋里出来了。她撇着嘴对王锐说：“你说这牛羊是你家的，你叫它们一声，它们会答应吗？”王锐说：“别以为牛羊跟你们一样没人性！”他吆喝了一声，一直沉默着的牛羊果然发出了温存的回应，牛哞哞地垂头叫了两声，而两只羊咩咩地叫个不停。姑娘说：“这也不能说明它们就是你们老王家的！”王锐“唰”地一下脱下外衣，他身上披挂的那些伪装的雷管炸药一览无余地暴露出来，他手握打火机，“咔”地弹出一炷火苗，说：“你们敢不让我牵回牛羊，我就与你们同归于尽！”村长吓得腿都软了，而姑娘则捂着耳朵跑回屋里，边跑边说：“快放他走吧！”村长的儿子赔着笑脸对王锐说：“兄弟，别激动，你说这牛羊是你家的，你领回去就是。你这么年轻，千万别做傻事！”王锐说：“你们搅得我们家鸡犬不宁，我也不会让你们